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連容萱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1258

傳真：02-27209164

電子信箱：edu_hse.36@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6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12305193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1份 (26620016_1123051935_1_ATTACH1.pdf)

主旨：轉知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112年度「十二年國教課綱本土語文標準本位評量計畫」本土語文素養導向評量研習實施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並核予與會教師公假及協助課務調整事宜，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6月14日師大心測中字第1121017022號函辦理。
- 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以下簡稱心測中心）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託辦理「十二年國教課綱本土語文標準本位評量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為使本計畫之研究成果有效落實於教學現場，爰辦理旨揭研習，為1日之課程，共計2場次。第1場次於112年8月16日辦理，第2場次預計於112年9月辦理，採線上形式。
- 三、本研習實施計畫及交通住宿規則說明如附件1，第1場次研

大安高工 1120627



NNAA1123009463

習相關訊息如下：

(一)日期：112年8月16日。

(二)對象：全國本土語文教師、教學支援人員、師資生及其他相關教學人員等。

(三)報名方式

1、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網址：<https://www1.inservice.edu.tw/>），開放報名時間自112年7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截止。課程代碼為3880151。

2、如無法以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者，請填選以下Google表單：<https://forms.gle/ErHn4x1VeVJU685N9>。

(四)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各場次地點及地址詳如附件。

(五)交通及住宿：與會教師請自行處理交通與住宿事宜，恕不提供停車位該本校心測中心將依計畫經費及相關規定核實報支國內旅費（不含雜費）。若需提前一日住宿，請務必提出申請，並經該校心測中心同意後，始得報支。未經同意者一律不予報支（相關規定詳如附件）。

(六)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該校心測中心將依實際出席情況彈性核發。

(七)其他：行前通知或日期異動，將以電子郵件發送；另為響應環保敬請自行攜帶環保杯。

四、各場次相關問題請洽該校心測中心承辦人員：徐小姐，02-23620770分機248，bonnie0902@rcpet.ntnu.edu.tw。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

級職業學校

副本：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發展中心



裝

訂

線

